

## 会展旅游业督导委员会商讨旅发局就推广会展旅游的工作大纲

\*\*\*\*\*

由财政司司长曾俊华担任主席的会议展览及奖励旅游业（会展旅游）跨界别督导委员会今日（三月十一日）举行第三次会议。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总干事刘镇汉在会上，向督导委员会汇报旅发局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就推广会展旅游方面的工作大纲。

曾俊华说：「为配合行政长官在《施政报告》提出要致力加强香港作为国际会展和旅游之都的吸引力，我已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财政预算案》额外预留1亿5,000万元，以在未来五年加大力度宣传香港，争取更多高素质及具规模的会议和展览项目来港举行。」

「旅发局一向有投放资源宣传会展旅游，并已建立了海外网络，所以政府已邀请旅发局执行这项工作。旅发局在《财政预算案》公布后，立即拟订了来年就加强推广会展旅游方面的工作大纲。督导委员会整体上支持旅发局拟订的工作。」

根据旅发局的工作大纲，这笔额外拨款将用于以下三方面：

（一）深化目前推动会展旅游的工作，例如提升现有网站，成为一个专为会展旅游客户而设的独立网站；

（二）为会议展览项目主办机构提供一站式的专业支持。有关的支持可以包括协助主办机构申办及发掘大型会展项目、在香港及海外宣传有关项目及提供相关的旅游产品及配套，以丰富会展参加者的旅游体验；及

（三）推出针对性的海外宣传，透过广告、直销邮件等渠道，向海外会议展览项目主办机构及业界，巩固香港作为理想会展目的地的形象。

督导委员会备悉旅发局稍后会就向个别会展活动的主办机构可提供的一站式专业支持服务（如海外宣传及提供旅游产品等）订定详细的机制，并交由该局理事会审议和通过。旅发局会再作公布有关细节。

为充分发挥海外宣传的协同效应，督导委员会支持旅游事务署将成立联合工作小组，成员包括旅发局、香港贸易发展局、投资推广署及香港驻海外的经济贸易办事处，以统筹相关的联合宣传工作，积极寻求更多会展项目来港举行。联合工作小组及其成员会不时与会展旅游业的业界组织及人士联系，以了解市场的需要，从而制定相关的市场宣传方向。

在今日的会议上，督导委员会亦备悉政府为促进酒店发展而推出的规划和地政的措施，包括在《财政预算案》公布的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勾地表引入「限作酒店」用地的措施。

同时，旅游事务署亦就今天发表的会展旅游业人力资源发展工作坊报告，向督导委员会作出简报。

行政长官于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施政报告》中公布，财政司司长与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会领导一个督导委员会，以检讨及制订会展旅游业的发展策略。该督导委员会由政府及会展、旅游、酒店业及大专和培训机构等界别的代表组成。

完

2008年3月11日（星期二）

香港时间18时03分